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9月2日上午11:00在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八字路1136号,嘉兴沃尔德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工作人员将本次会议相关的资料(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议题资料等)于2022年8月30日以专人信函、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雪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雪原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的理由恰当、充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原25.75元/股调整为25.03元/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4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事项进行核查,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63名激励对象归属24,66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项进行核查,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归属11.2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和使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6日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9月2日上午10:00在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八字路1136号,嘉兴沃尔德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沟通方式召开。工作人员将本次会议相关的资料(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议题资料等)于2022年8月30日以专人信函、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均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继锋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陈继锋、唐文林、张宗超、范笑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陈继锋、唐文林、范笑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陈继锋、唐文林、范笑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陈继锋、唐文林、范笑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张亦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54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和使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朝阳门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公司应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张亦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54号),为保护本次发行股票事项顺利进行,董事会同意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照程序履行完毕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则授权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确定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程序。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统一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左娟女士、左美丰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4,033,12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比例2.59%)的股东左娟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0.96%)。

持有本公司股份3,024,84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比例1.94%)的股东左美丰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0.96%)。

公司于2022年9月5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左笋毓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左娟女士、左美丰女士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减持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左娟女士	4,033,120	2.59%
左美丰	3,024,840	1.94%
合计	7,057,960	4.54%

注:(1)总股本以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具体安排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左娟女士	1,500,000	0.96%
左美丰	1,500,000	0.96%
合计	3,000,000	1.93%

注:(1)总股本以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于2022年9月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日披露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37)。

2.如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现金红利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3.自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5.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64,661,2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6.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4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个人所得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非证券投资基金类流通股的个人,公司将按照其持有的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持有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稅款1.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稅款0.6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稅款。】

三、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统一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左娟女士、左美丰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4,033,12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比例2.59%)的股东左娟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0.96%)。

持有本公司股份3,024,84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比例1.94%)的股东左美丰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0.96%)。

公司于2022年9月5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左笋毓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左娟女士、左美丰女士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减持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左娟女士	4,033,120	2.59%
左美丰	3,024,840	1.94%
合计	7,057,960	4.54%

注:(1)总股本以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具体安排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左娟女士	1,500,000	0.96%
左美丰	1,500,000	0.96%
合计	3,000,000	1.93%

注:(1)总股本以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统一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左娟女士、左美丰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4,033,12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比例2.59%)的股东左娟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0.96%)。

持有本公司股份3,024,84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比例1.94%)的股东左美丰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本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0.96%)。

公司于2022年9月5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左笋毓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左娟女士、左美丰女士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减持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左娟女士	4,033,120	2.59%
左美丰	3,024,840	1.94%
合计	7,057,960	4.54%

注:(1)总股本以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具体安排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左娟女士	1,500,000	0.96%
左美丰	1,500,000	0.96%
合计	3,000,000	1.93%

注:(1)总股本以公司2022年9月2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5,5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属于谨慎型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本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5,500万元。

(三)本次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49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83,291,852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87,841,364.72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合计人民币133,279,564.7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4,561,8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143号)。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情况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受托机构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重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结构性人民币存款(9981期) 90,000,000.00 1.6%或3.32% 或 3.27% 9,000.00 73.68

合计: 48,385.03

五、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示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二十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三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三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三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三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三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

三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385.03万元。